

# 毕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毕府办发〔2016〕7号

---

## 毕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促进快递业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

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快递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5〕61号）和《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快递业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黔府办发〔2015〕53号）精神，进一步推动毕节市快递业规范建设、提速发展，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培育全市经济新增长点，进一步促进“山货进城、城货下乡”，更好的发挥快递业推动流通、促进消费、扩大就业、惠及民生的重要作用，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总体要求

坚持市场主导、安全为基、创新驱动、协同发展的基本原则，密切联系毕节市经济社会现状，以“互联网+”快递为发展方向，不断完善全市快递服务网络体系建设，促进快递行业与电子商务协同发展，提升寄递安全和服务质量，推动快递行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与特色农业、生产制造业、批发零售业等协同发展，全面发挥快递业在活跃流通、拉动需求、促进发展、服务民生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 二、发展目标

到 2020 年，基本建成普惠城乡、技术先进、服务优质、安全高效、绿色节能的快递服务体系，显著提升快递行业对毕节市经济发展的贡献度，建立起一批优势突出、辐射带动能力强的特色快递服务集群。力争快递业务量突破 1000 万件，快递业务收入突破 2.5 亿元，比 2015 年翻三番；在金海湖新区建设 1 个可覆盖全市所有县（区），占地在 200 亩以上的市级快递园区，各县分拨中心陆续建设，基本实现乡乡有网点，村村通快递。

## 三、重点任务

### （一）提升企业服务质量

鼓励各类资本依法进入快递领域，引导快递企业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建立健全行业安全和服务标准体系，加强服务质量监测，降低快件延误率、损毁率、丢失率和投诉率，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责任单位：毕节邮政管理局）

## （二）加快快递园区建设，促进快递业的聚集发展

1.加快市级快递园区建设。紧紧围绕我市“十三五”规划有关要求，在金海湖新区先期规划建设一个具备集中仓储、分拣处理、快速集散、统一配送、商品展示等服务功能的市级快递园区，实现全市快件的统一集散，快速出入。发挥产业集群效应，结合毕节市三省交界的重要交通区位优势，将毕节市快递物流园区逐步建成一个川、滇、黔地区的重要物流集散港。（牵头单位：毕节邮政管理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金海湖新区管委会）

2.逐步完善县级快递分拨中心建设。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建设一批具备集中仓储、分拣处理、快速集散、统一配送等服务功能的县级快递分拨中心，形成上游与省、市快递物流园区功能互补、联动发展，下游与各乡镇顺畅衔接、有力支撑的良好布局。（牵头单位：毕节邮政管理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 （三）推进“互联网+”快递，推动快递业与关联产业的协同发展

1.建设快递物联网。依托大数据技术，加快建设毕节市快递物联网，合理调配运输资源，实现电商产品与快递运输的高效融合，提高流通效率，降低物流成本。引导企业对业务受理、仓储管理、分拣配送、客户管理、安全监控、信息跟踪查询等生产管理环节进行全方位的监测、分析。引导企业加强数据分析，合理规划网点布局，优化网络运输路径，推广电子快递运单，提高企业运行效率和服务质量。（牵头单位：市工业能源委；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

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毕节邮政管理局)

2.推动快递行业与电商协同发展。把握我市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尤其是发展农村电子商务的良好机遇，推动我市邮政、快递企业与电商企业积极协作，鼓励邮政、快递企业入驻我市电子商务园区。鼓励快递企业搭建电商平台，利用快递企业与客户距离近、网站流量大、配送发货及时、物流速度快、费用低的优势，参与本地特色产品经营，支持快递企业与本土生产企业合作，通过邮政、快递渠道销售我市农土特产品、民族特色工艺品、地方特色商品等。积极培育本市“快递+”特色农产品样板项目，打造示范县、示范乡参与全省、全国农村“快递+”示范县、乡专题交流活动和评选。积极引导快递末端网点与农村网店、网购代办点、村邮代办点等协作配合，构建快递业的基层生态系统。(牵头单位：毕节邮政管理局；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供销社、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3.推动快递业与制造业协同发展。鼓励快递企业与制造企业建立结构合理、协作深入、标准对接的合作模式，实现互利共赢。支持制造企业外包服务环节依托快递网络，开展综合集成制造和分销配送，构建产业发展新体系；引导快递企业进驻工业园区、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等制造业集聚区，依托生产要素集聚优势，创新服务产品和配送体系，提高产业配套协作水平。(牵头单位：市工业能源委；责任单位：毕节邮政管理局，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四) 完善城乡服务网络，实现城乡快递服务均等化

1.深化“乡乡设所、村村通邮”。充分利用全市所有乡镇邮政网点全覆盖的网络优势，通过村邮站、便民站、捎转站和流动服务等形式将服务能力延伸至村，并在农村邮政网点搭载快递服务、农村电子商务、代收代缴费、农村客运、农资配送等多种服务。（牵头单位：毕节邮政管理局；责任单位：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毕节市分公司，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2.加快推进“快递下乡”。引导快递企业科学合理规划农村快递网点布局。充分发挥现有快递代办点的作用，逐步使其走向正规经营、合法经营的道路。扩展现有村邮站和村级邮政代办点对快递的揽投功能，鼓励快递企业与邮政企业共建乡镇、村级快递代办点，整合现有邮政快递资源，使农村快递网络建设实现快速化、标准化、集约化。2016年实现我市乡镇快递覆盖率达到80%，到2020年基本实现乡乡有网点，村村通快递。（责任单位：毕节邮政管理局；责任单位：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毕节市分公司，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3.优化城市快递服务体系。完善城市快递服务体系建设，创新快递服务模式，鼓励快递企业与城市社区、小区物业、高校等合作，共同建快递服务中心或“快递超市”。引导快递企业或第三方在机关、企事业单位、写字楼、商住区等区域设置智能快递箱，提高智能快递箱的普及率和使用率，缩短快递末端配送时间和距离，有效解决城区投递服务“最后一公里”问题，满足群众用邮需求。（牵头单位：毕节邮政管理局；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乡规划局、市教育局，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 （五）衔接综合交通体系

1.衔接公路网络。支持邮政、快递企业与符合条件的汽车客运站加强合作，鼓励市到县、县到乡的客运班车代运快件，健全小件快运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毕节邮政管理局，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2.衔接航空网络。在确保航空运输安全的前提下，逐步探索建立毕节市的快件航空运输通道，在机场实现即到即转、快速安检、快速配载、快速装卸、快速交接的“快件商务通道服务”，促进毕节市快递行业的提质增效。（责任单位：飞雄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 （六）推进快递业供给侧结构改革

以调结构、补短板、强服务为重点，努力推进我市快递行业发展由被动适应型向主动引领型转变，增强发展的内生动力。鼓励企业积极推进服务地方特色农土特产品的创新发展，加快丰富产品类型。推广自动化分拣、数据化处理、智能化服务等技术的应用，提升运营效率。加快快递网点标准化建设，年内主要品牌城区网点标准化达标率力争达到50%，3年内基本实现主要品牌企业城区网点标准化全覆盖。（牵头单位：毕节邮政管理局；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 四、保障措施

（一）落实相关扶持政策。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要出台相关政策支持快递行业，鼓励和支持符合条件的快递企业重点建设项目和产业园区申请现代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对重要的快递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提供补助、贴息扶持及贷款帮助。积极支持快

递企业利用工业园区闲置厂房、仓库和存量土地资源建设快递服务设施；落实国家鼓励服务业类价格政策，快递企业用水、用电、用气按照不高于一般工业标准执行。对依法经营的快递企业，享受我市小微企业“3个15万元”的扶持政策。对信誉好、经营规范、效益明显的快递企业，鼓励和支持各类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入比重，实行适应快递企业需要的信贷产品创新和金融服务创新。引导快递企业增强保险意识，利用保险机制防范化解经营风险，鼓励和支持保险机构大力发展快递保险业务，创新保险产品和服务。争取建立快递和电子商务发展奖励资金，对当地行业发展有带动作用的快递和电商企业给予适当的扶持和奖励，对地方快递及电商基础设施建设给予一定扶持，推动项目建设，鼓励更多资金投向快递和电子商务行业，以此促进快递业发展。（牵头单位：市工业能源委；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府金融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毕节邮政管理局，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二）落实快递车辆通行政策。公安、交通运输等部门要与邮政管理部门建立定期会商机制，按照依法、高效、环保的原则，研究制定城市快件配送车辆管理办法，创新管理模式，依法允许符合标准的电动三轮车从事快递运营业务，解决“最后一公里”通行难问题；建立快递运输专用标识和道路通行证管理制度，解决城市快递车辆通行停靠难问题。鼓励邮政、快递企业采购新能源、清洁能源汽车开展城市快件运输特派服务，对采购新能源、清洁能源汽车的邮政、快递企业按规定享受国家、省和市的有关补贴政策。（牵头单位：市公安局；责任单位：市工业能源委、市交通运输局、市

城市管理局、毕节邮政管理局，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三) 加快速递行业专业人才培养。鼓励高等院校和中职学校设置快递物流相关专业，加快培养快递物流管理相关专业紧缺人才。鼓励教育主管部门、大专院校、邮政及快递企业，共同建立邮政快递企业人才实习培训基地。对在职的邮政快递企业工作人员展开安全培训、礼仪培训、专业技术培训等系列培训，形成人才培养的常态化机制。(牵头单位：毕节邮政管理局；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育局、市安全监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四)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快递行业商事制度改革，探索并推行对快递企业实行同一工商登记机关管辖范围内“一照多址”模式。邮政管理部门在快递业务经营许可、年报、许可变更等方面，根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要求，精减不必要的材料，优化办理流程，缩短办理时限，更好的发挥对快递业发展的保障和促进作用。(牵头单位：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责任单位：毕节邮政管理局)

(五) 扶持快递网点建设。从电子商务扶持资金或发展农产品产业资金等项目中，安排一定资金，扶持推动当地快递业发展，服务农村电商繁荣。制定扶持奖补办法，3年内采用“以奖代补”的原则，对城区快递“旗舰店”、“标准店”，尤其是对乡镇及以下开办的快递“标准化”网点，符合条件的，由快递企业提出申请，由各县区电商办牵头，商务、财政、邮政管理等部门参与验收合格后，按照1—3万元标准予以财政补贴(具体扶持奖补办法由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制定)。(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财



政局、市供销社、市农委、毕节邮政管理局，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六) 加强行业安全监管。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寄件人安全责任，督促企业完善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加强对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技术指导。实行部门联动，建立完善工作协调和联合执法机制，切实履行部门职责，着力健全快件寄递安全防控体系，全面落实收寄验视制度，全面实行快件实名收寄，依法严厉打击和严密防控利用寄递渠道实施犯罪的行为。(牵头单位：市综治办；责任单位：市公安局、毕节国安局、毕节邮政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 五、工作要求

(一) 提高思想认识。快递行业作为新兴的基础性产业，各级政府、各部门要提高快递行业对助推地方经济发展重要性的认识，积极引导、帮助快递企业发展，鼓励、支持快递企业做大做强，提升服务能力，为本地经济发展提供基础保障，更好地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便利、优质的服务。

(二) 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由分管副市长任组长，发改、工能、财政、交通、商务、供销、住建、规划、农委、工商、人社、教育、金融、综治、公安、国安、安监、城管、邮管等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促进快递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对全市快递业的建设和发展统一部署、统筹规划。

为协调解决快递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确保各项支持快递业发展的优惠政策落实到位，解决快递业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市

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要建立必要的联动协调机制，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也要建立相应的组织和协调机制。

（三）加快政策落实。各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要根据本实施意见，强化责任落实，对涉及本辖区、本部门的工作内容，要尽快制定实施方案或细则，推动政策落实和管理创新。



（此件公开发布）

---

抄送：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公安局、商务局、交通运输局、城管局、工业能源委、住房城乡建设局、城乡规划局、教育局、工商局、安全监管局、农委、供销社，毕节国安局、邮政管理局，市政府金融办，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毕节市分公司、毕节飞雄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

毕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10月31日印发

共印50份